证券代码：601375　　证券简称：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2024-039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9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2024年9月24日，公司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鲁智礼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工资总额管理办法（试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事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预审通过。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日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公告编号：临2024-043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因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经公司总裁（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刘俊丽女士为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刘俊丽女士简历见附件）。

刘俊丽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能力和从业经验，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

附：刘俊丽女士简历

刘俊丽，女，1970年生，本科学历，曾任菏泽交通集团菏泽汽车总站站长，现任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内蒙古区域公司总经理、山东区域公司总经理、菏泽惠和店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刘俊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所要求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160　　证券简称：步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曹海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曹海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的职务，辞职后仍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曹海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负责的公司相关工作已完成交接，其离职不会对公司相关工作的开展和公司日常运营产生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海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深圳市同心众益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38%的股份。曹海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曹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曹海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步科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3187　　证券简称：海容冷链　　公告编号：2024-060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限制行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第八号—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自主行权）《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并结合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计划，现对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自主行权时间进行限制，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期股票期权已于2023年12月20日进入行权期（期权代码：0000000879），行权起止日期为2023年12月20日至2024年12月19日，目前处于行权阶段。

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三期股票期权已于2024年7月19日进入行权期（期权代码：0000000740），行权起止日期为2024年7月19日至2025年7月18日，目前处于行权阶段。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4年10月14日至2024年10月23日，在此期间全部激励对象的期权代码为0000000879、0000000740的股票期权将限制行权。

三、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限制行权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青岛海容商用冷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601138　　证券简称：工业富联　　公告编号：临2024-072号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第八号—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结合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计划，现对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处于自主行权期间的股票期权进行行权限制，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期权处于自主行权期的期权行权情况如下：

股票期权计划	行权期	期权代码	行权起止日期
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	0000000290	2024年5月28日至2025年4月30日
	剩余预留授予第四个行权期	0000000464	2024年5月10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4年10月8日至2024年10月30日，在此期间内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公告编号：2024-045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独立董事逝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沉痛公告，公司独立董事魏安力先生于近日因病不幸逝世。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魏安力先生的逝世表示沉痛哀悼，并向其家属致以深切慰问。

魏安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维护股东利益，忠实履行了作为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在保障董事会合规运作、推动公司发展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及公司董事会谨此对魏安力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魏安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魏安力先生逝世后，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由9名变为8名，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人数和独立董事人数，同时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尽快按照相关程序增补新的独立董事并及时公告。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8日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4-055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使广大投资者能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湖南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湖南辖区2024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10 日（星期四） 下午15:30-17:00。

届时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邢霓虹女士，证券事务代表李梦诗女士将通过网络远程交流的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热忱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 10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24-064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2024年9月份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2024年9月份产销快报如下：

单位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月数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2994	2907	55521	11620	377.81%	15781	8325	67849	54753	23.92%
合计	12994	2907	55521	11620	377.81%	15781	8325	67849	54753	23.92%

备注：

1、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具体数据以定期报告数据为准。

2、销量中包含部分由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联合开发，由北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北京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对外销售的合作车型。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8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4年10月11日因港股通非交易日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根据各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关规定、港股通非交易日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因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及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将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于2024年10月14日恢复办理上述业务，适用基金列表详见附件。

特别提示：

1. 各基金是否已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 本公告主要为基金因港股通非交易日、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暂停及后续恢复相关业务的提示，各基金如因其他原因已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或有其他交易状态限制的，本次恢复后仍受相关交易状态限制，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3. 若港股通非交易日或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 881 8088）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附件：适用基金列表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附件：适用基金列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暂停原因
159545	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恒生红利低波ETF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159788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中国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100ETF	
161124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份额	港股小盘LOF	2024年10月11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006263	易方达香港恒生综合小型股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份额	--	
161131	易方达科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方达科润LOF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501203	易方达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易基未来	
510900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H股ETF	2024年10月11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513010	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港股科技	
513040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HK互联网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513050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概互联	2024年10月11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513070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HK消费50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513090	易方达中证香港证券投资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香港证券	
513200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医药	
513210	易方达恒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恒生E	2024年10月11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513320	易方达恒生港股通新经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HK新经济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517010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HGS500E	
517030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HGS300	
517330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长江保护	
005583	易方达港股通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5827	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5875	易方达中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6327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	--	2024年10月11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006328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人民币份额	--	
006329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06330	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美元现汇份额	--	
006533	易方达科融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007346	易方达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7360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人民币份额	--	2024年10月11日为香港证券市场非交易日
007361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人民币份额	--	
007362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美元现汇份额	--	
007363	易方达中短期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C类美元现汇份额	--	
007548	易方达ESG责任投资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008283	易方达金融行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9026	易方达金融行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08286	易方达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9049	易方达高端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9034	易方达高端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09215	易方达瑞川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09216	易方达瑞川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09265	易方达消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9341	易方达均衡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9342	易方达优质企业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09689	易方达瑞锦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09690	易方达瑞锦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09808	易方达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10013	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9024	易方达信息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0115	易方达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1412	易方达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0196	易方达核心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0197	易方达核心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0198	易方达竞争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0849	易方达竞争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0340	易方达高质量严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10387	易方达医药生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0388	易方达医药生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0389	易方达科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0390	易方达科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0391	易方达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0392	易方达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0736	易方达沪深300指数精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0737	易方达沪深300指数精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0839	易方达瑞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0840	易方达瑞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1086	易方达瑞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1087	易方达瑞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1300	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1301	易方达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1649	易方达逆向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1650	易方达逆向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1687	易方达龙头优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1688	易方达龙头优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1777	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1778	易方达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1822	易方达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1823	易方达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1847	易方达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1848	易方达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1891	易方达先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1892	易方达先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1893	易方达长期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1894	易方达长期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2008	易方达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2009	易方达稳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2075	易方达稳健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2076	易方达稳健添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2080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2081	易方达中证5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2175	易方达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2176	易方达稳健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2301	易方达核心智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012346	易方达港股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2347	易方达港股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3308	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A类份额	--	2024年10月11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013309	易方达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QDII）C类份额	--	
013603	易方达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013604	易方达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3774	易方达趋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3775	易方达趋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4139	易方达高质量增长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4140	易方达高质量增长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4562	易方达品质动能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4563	易方达品质动能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4727	易方达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4728	易方达成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6357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	
016358	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	
016498	易方达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6499	易方达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7094	易方达中证10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7095	易方达中证1000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7973	易方达港股通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7974	易方达港股通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7987	易方达国企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7988	易方达国企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8103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	
018104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	
018557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	
018558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	
019003	易方达科技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19004	易方达科技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19313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	
019314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	
019354	易方达平衡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1类份额	--	
019355	易方达平衡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2类份额	--	
019356	易方达平衡视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3类份额	--	
019408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中国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	
019409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中国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非交易日
020102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	
020103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	
020113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	
020114	易方达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	
020801	易方达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20802	易方达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21179	易方达产业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	
021180	易方达产业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	
021457	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	
021458	易方达恒生港股通高股息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类份额	--	
110011	易方达优质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和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110031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	--	2024年10月11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005675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人民币份额	--	
110032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美元现汇份额	--	
110033	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美元现钞份额	--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10月11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发起式（QDII）	
基金主代码	008284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和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4日为港股通和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发起式（QDII）A	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发起式（QDII）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284	019035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易方达全球医药行业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A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08284，A类美元现汇份额基金代码为008285，C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19035，C类美元现汇份额基金代码为019036）。

(2) 若港股通或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易方达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份额（基金代码：502048，场内简称：50LOF，扩位证券简称：上证50LOF，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2024年9月27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0382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142元。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4、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易方达上证科创板1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上证科创板1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88500，场内简称：科创100Z，扩位证券简称：科创100ETF增强，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2024年9月30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297元，相对于当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IOPV）溢价幅度达到7.57%。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较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10月11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1日为港股通和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24年10月14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4日为港股通和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注：（1）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仅在直销机构开放与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包括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和R类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

（2）根据相关公告，本基金自2022年8月15日起在全部销售机构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制如下：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本基金的金额不超过500万元。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若港股通或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永旭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11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6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4年11月11日
赎回起始日	2024年11月11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1月11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4年11月11日

注：（1）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易基永旭添利定开）的第六个封闭期将于2024年11月10日到期，第六个开放期为2024年11月11日至2024年12月6日。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为投资者办理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业务。自2024年12月7日起，本基金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运作两年。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业务。

（2）投资者可以通过场外、场内两种方式申购、赎回本基金份额。办理本基金份额场内申购、赎回业务应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若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对申购、赎回业务等规则有新的规定，按新规定执行。

2.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根据《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后封闭运作两年，封闭期满后开放运作一段时间（每一开放期在5（含）至20（含）个工作日之间），开放期结束后再封闭运作两年，再进入开放期，依此循环。2024年11月11日至2024年12月6日为本基金第六个开放期。

本基金开放期内，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或场外份额转换时除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或交易所交易时间更改或实际情况需要，基金管理人可对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时间进行调整，但此项调整应在实施日2日前在规定媒介公告。

（2）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后，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场外份额转换申请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场外份额转换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场外份额转换的价格。

3.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场外申购时，投资者通过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直销中心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50,000元人民币，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或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元人民币，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元人民币。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以上金额均含申购费）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或采用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对于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或者变相规避50%集中度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采取控制措施。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场内申购时，每笔申购金额最低为1元，同时申购金额必须是整数金额。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基金管理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金额和累计持有基金份额上限的数量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公告。

3.2申购费率

（1）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2） 本基金对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申购的特定投资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3）特定投资群体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依法设立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依法制定的企业年金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基金（包括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以及可以投资基金的其他社会保险基金。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住房公积金、享受税收优惠的个人养老账户、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将其纳入特定投资群体范围。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元）（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M＜100万	0.06%
100万≤M＜200万	0.04%
200万≤M＜500万	0.02%
M≥500万	1000元/笔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M（元）（含申购费）	场内、场外申购费率
M＜100万	0.6%
100万≤M＜200万	0.4%
200万≤M＜500万	0.2%
M≥500万	1000元/笔

（4）在申购费按金额分档的情况下，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的费率。

对于每份申购份额，持有期自该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至赎回确认日（不含该日）。

（5）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规定媒介公告。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关于参加销售机构各种渠道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说明：

1）本基金在非直销销售机构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情况请查阅本公司或非直销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2）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申购本基金的优惠费率，详见本公司网站上的相关说明。

4.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场外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为1份基金份额（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基金余额不足1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或转换转出该基金全部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场内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为1份基金份额，同时赎回份额必须是整数份额。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转托管等）导致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赎回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需同时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赎回份额、最低基金份额余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公告。

4.2赎回费率

（1）本基金的场内赎回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天）	赎回费率
0-6	1.5%
7及以上	0%

投资者份额持有时间记录规则以登记结算机构最新业务规则为准，具体持有时间以登记结算机构系统记录为准。

（2）本基金的场外赎回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天）	赎回费率
0-6	1.5%
7-29	0.75%
30及以上	0%

投资者份额持有时间记录规则以登记结算机构最新业务规则为准，具体持有时间以登记结算机构系统记录为准。

（3）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于持有期限少于30天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规定媒介公告。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A=[B\times C\times(1-D)/(1+G)+F]/E$

$H=B\times C\times D$

$J=[B\times C\times(1-D)/(1+G)]\times G$

其中，A为转入的基金份额；B为转出的基金份额；C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D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E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F为货币市场基金全部转出时登记结算机构已支付的未付收益；G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H为转出基金赎回费；J为申购补差费。

（2）基金转换费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

2）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注：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实施差别申购费率的投资群体基金份额的申购费，以除上述投资群体之外的其他投资者申购费为比较标准）。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

3）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按照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含更新）及最新的相关公告约定的比例计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

4）对于转换金额为500万（含）-1000万元的情况，鉴于本基金申购费率为每笔固定金额1000元，当本基金为转出或转入基金时，若对方基金申购费率为非固定金额，则计算申购补差费率时本基金申购费率按0.02%计算，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需要进行调整。

（3）具体转换费率举例

当本基金场外份额为转出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场外份额为转入基金时：

①转换对应的转出基金，即本基金的场外赎回费率按持有时间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0-6（含）天，赎回费率为1.5%；

持有期限7（含）-29（含）天，赎回费率为0.75%；

持有期限30（含）天以上，赎回费率为0.00%；

②转换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如下：

i对于直销中心针对转入基金实施差别申购费率的投资群体：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02%；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00%；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02%；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018%；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0。

ii对于其他投资者：

转换金额0-1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20%；

转换金额100万（含）-2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00%；

转换金额200万（含）-5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20%；

转换金额500万（含）-1000万元，申购补差费率为0.18%；

转换金额1000万（含）元以上，申购补差费率为0。

（4）本基金场外份额在非直销销售机构开展的转换费率优惠活动情况请查看本公司或非直销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或通知；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等进行本基金场外份额和本公司旗下其它开放式基金场外份额之间转换的转换费率，详见本公司网站上的相关说明。

（5）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方法举例

假设某持有人（其他投资者）在场外持有本基金10,000份，持有20天，现欲转换为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场外份额；假设转出基金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100元，转入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200元，则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为0.75%，申购补差费率为0.20%。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转换金额=转出基金申请份额×转出基金份额净值=10,000×1.100=11,000.00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换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11,000.00×0.75%=82.50元

申购补差费=（转换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11,000.00-82.50）×0.20%÷(1+0.20%)=21.79元

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82.50+21.79=104.29元

转入金额=转换金额-转换费=11,000.00-104.29=10,895.71元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份额净值=10,895.71÷1.0200=10,682.07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仅开通场外份额的转换业务，且仅开通与以下基金场外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份额和C类份额、易方达中证万得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份额、易方达中证万得并购重组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易方达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LOF）A类份额、易方达中小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份额和易方达科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注：1）本基金仅开通场外份额的转换业务，若投资者需要办理场内基金份额的转换，须先通过跨系统转托管的方式将场内基金份额转登记为场外基金份额，然后再进行场外基金份额的转换。

2）本公司直销机构开放本基金场外份额的转换业务。其他销售机构开通本基金场外份额的转换业务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或垂询相关销售机构。

（2）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成另一只基金，本基金场外份额单笔转出申请不得少于1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基金场外份额余额不足1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或转出该基金全部场外份额）；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基金场外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基金场外份额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4）开放运作期内，若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内的基金份额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份额总数后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日的基金总份额的20%，即认为是发生了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及基金资产组合情况采取相应措施。

5）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规定。其中转入本基金的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6）其它转换基础业务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的相关说明。

（3）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T日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工作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工作日起（含该日）有权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本基金封闭运作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4）开放运作期内，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依照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含更新）暂停申购、暂停赎回的有关规定执行。

（5）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6.1.1 直销机构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188号6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188号6层

法定代表人：刘晓艳

电话：020-85102506

传真：400-881-8099

联系人：梁美

网址：www.efunds.com.cn

直销机构网点信息：

本公司直销中心和网上直销系统销售本基金，网点具体信息详见本公司网站。

6.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非直销销售机构信息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敬请投资者留意。

6.2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爱建证券、渤海证券、财达证券、财通证券、财信证券、川财证券、大通证券、大同证券、德邦证券、第一创业、东北证券、东方财富、东方证券、东莞证券、东海证券、东吴证券、东兴证券、方正证券、高华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国都证券、国海证券、国金证券、国开证券、国联证券、国融证券、国盛证券、国泰君安、国投证券、国新证券、国信证券、国元证券、海通证券、恒泰证券、红塔证券、宏信证券、华安证券、华宝证券、华创证券、华福证券、华金证券、华林证券、华龙证券、华泰证券、华西证券、华鑫证券、华源证券、江海证券、金元证券、开源证券、联储证券、民生证券、南京证券、平安证券、瑞银证券、山西证券、上海证券、申万宏源、申万宏源西部、世纪证券、首创证券、太平洋证券、天风证券、万和证券、万联证券、麦高证券、五矿证券、西部证券、西南证券、湘财证券、诚通证券、信达证券、兴业证券、银河证券、银泰证券、英大证券、甬兴证券、粤开证券、长城国瑞、长城证券、长江证券、招商证券、浙商证券、中航证券、中金财富、中金公司、中山证券、中泰证券、中天证券、中信建投、中信山东、中信证券、中信证券华南、中银证券、中邮证券、中原证券（排名不分先后）

如果会员单位有所增加或减少，请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具体规定为准，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就此事项进行公告。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根据《信息披露办法》《基金合同》和《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4年11月11日至2024年12月6日为本基金的第六个开放期，即在开放期内的每个交易日接受办理本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业务和场外份额的转换业务，在2024年12月6日15:00以后暂停接受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业务直至下一个开放期。

（2）自2024年12月7日起，本基金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运作两年。在本基金封闭期内，投资者不能申购、赎回、转换基金份额，但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买卖基金份额。而由于受二级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基金份额的交易价格与基金份额净值存在差异。

（3）投资者可通过场内或场外两种方式对本基金进行申购与赎回。场内申购、场内赎回通过场内销售机构办理，场外申购、场外赎回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的直销中心、网上直销系统和各场外非直销机构的销售网点办理。

（4）投资者通过场内或场外办理本基金赎回，需按相应赎回费率支付赎回费用。敬请投资者留意。

（5）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或转换申请日(T日)，正常情况下，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在T+1工作日内为投资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在T+2工作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应当向销售机构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的成交情况。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该申请。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的确认以基金登记结算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6）如本基金任一开放期最后一个工作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申购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金额扣除赎回申请金额及基金转换中转出申请金额后的余额低于两亿元，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低于200人，本基金《基金合同》将终止，且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7）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场外份额转换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和《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8）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9）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2024年10月11日至10月14日暂停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0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	
基金主代码	1611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4年10月11日
	暂停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1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2024年10月14日为东京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赎回日	2024年10月15日
	恢复赎回的原因说明	2024年10月15日为香港证券交易所、东京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A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29	00332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赎回	是	是

注：（1）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人民币份额场内简称为原油LOF易方达。

（2）根据相关公告，本基金自2020年3月25日起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A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161129，A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003322，C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03321，C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003323）；

（2）若境外主要投资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A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161129，场内简称：原油LOF易方达，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2024年9月26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1450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341元，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根据法律法规及基金法律文件的相关规定，为了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已于2020年3月25日起暂停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4、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易方达中小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易方达中小企业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份额（基金代码：161118，场内简称：中小企业100LOF，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2024年9月27日，本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0652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本基金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1.184元。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高溢价买入，可能面临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4、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